

共青团集宁师范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集宁师范学院 2022 年大学生 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领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抓好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结合学习党领导下中国青年运动的百年历程，坚持“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的宗旨，发挥县级团委的“生源地”优势，组织大学生返回家乡参与社会实践，帮助青年学生不断提升社会化能力，建立在外高校学子与家乡联系的制度化渠道。按照团中央《关于 2022 年全国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通知》和自治区团委《2022 年全区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工作方案》精神，现将开展我校 2022 年大学生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的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突出“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的活动主题，坚持“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的宗旨，按照“按需设岗、按岗招人、双向选择、属地管理、就近就便”的工作原则，坚守意

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严格遵守属地疫情防控要求，以旗县（市、区）为单位，充分发挥县级团委的关键作用，发挥县级团委的“生源地”优势，利用家乡资源创造条件、做好保障，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搭建在外学子与家乡常态化联系的实践桥梁，努力引导在外学子返乡就业创业，形成制度化、常态化、精准化的“返家乡”社会实践工作机制。

二、活动内容

紧紧围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以学生家乡为纽带，把《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系列报道（1-50篇）作为社会实践行动指南和生动教材，通过返乡社会实践的形式，引导大学生更好地了解国情、感知社会、热爱家乡、服务群众，紧跟党走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成才道路。

（一）政务实践。组织学生深入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一线岗位，承担具体工作。尤其在党史学习教育、政策宣传解读、疫情防控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组织学生参加“青少年模拟政提案征集活动”。

（二）企业实践。通过大学生专业方向与企业岗位需求的双向匹配，组织学生参与家乡企业实际工作。鼓励涉农专业学生到合作社、农村企业等参加实践。

（三）公益服务。组织学生通过志愿服务等方式，在农村、社区以及青年之家、四点半课堂等基层一线场所，开展扶贫济困、扶弱助残、敬老爱老、生态环保、课业辅导、服务群众等工作，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

（四）社区服务。动员学生主动向苏木乡镇、嘎查村（社区）和青年爱里报到，在苏木乡镇、嘎查村（社区）团组织的统筹下，

就近就便编入志愿者组织、青年突击队等，通过多渠道力所能及地参与基层治理日常工作，组织大学生参与社区青春行动。

（五）乡村振兴。动员学生积极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在乡镇团委和村团组织的统筹下，参与开展乡村社会治理、公共服务、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实践活动，讲好乡村振兴故事，助力美丽乡村、文明乡村、善治乡村建设。

（六）兼职锻炼。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组织安排符合条件的学生担任苏木乡镇、嘎查村（社区）团组织等基层团组织的兼职干部，参与相关工作，积极发挥作用。

（七）文化宣传。组织学生探究家乡特色文化，用好家乡丰富资源，讲好家乡生动故事，开展多种形式特别是生动活泼的理论宣讲、文化宣传和网络直播等活动，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八）网络“云实践”。动员学生充分发挥移动互联网和智能网络平台的作用，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乡村振兴等领域入手开展社会调查，常态化开展“云组队”、“云调研”、“云实践”等活动，形成乡村调查报告等实践成果。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根据学生“返家乡”的当地实际情况，可同时实施若干项实践内容，也可从中选取一到两项逐步推进，突出实践质量，务求实效。

三、活动时间

2022年7月至8月，暑期集中开展

四、活动安排

（一）动员申请阶段（7月1日—7月10日）

做好前期宣传动员、调查摸底，召开动员大会。学生通过“创青春”公众号的“服务平台”-“返家乡”栏目入口登录“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即可报名申请！

（二）全面开展阶段（7月10日—8月20日）

组织好活动的实施。围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结合当地实际，全面开展相关内容的社会实践活动。

（三）总结表彰阶段（8月20日—9月10日）

活动结束后，参加“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的个人要撰写1500字左右的活动总结，各学院择优向校团委报送5-10份。为进一步扩大活动成果的宣传交流，力争让更多的学生分享活动经验和成果，扩大活动影响力，学校将对“返家乡”社会实践工作优秀个人进行表彰。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结合实际情况，突出地方特点，根据工作任务和时间安排，建立组织机制和责任机制，抓好工作落实，合力推动“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有效开展，让其成为共青团实践育人工作新的增长点。

（二）聚焦实践育人。各二级学院要将“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开展与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大学生社区实践计划组织实施紧密结合，形成目标一致、相互促进的工作态势，通过工作的谋划实施，努力引导和帮助青年学生树立基层农村天地广阔、同样可以成就事业的就业观念，在实践中加深对家乡、对基层和群众的朴素感情和乡村振兴的期望，提升社会化能力，在毕

业后积极到基层施展才华、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建功立业。各有关部门、二级学院要将此项工作全方位融入到学校育人体系的全流程中，推动将“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纳入学校社会实践学分认定范围，将“返家乡”社会实践经历和成果作为学生实习、综合测评认定的印证材料及学校团组织评奖评优的重要依据。

（三）加强联系协作。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在岗位挖掘、宣传动员、人岗匹配、总结展示等环节上加强沟通、全力配合、密切协作，探索建立高校大学生与生源地常态化联系的运行机制和多方合作、协同育人的有效机制。

（四）强化宣传指导。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组织广大团干部及学生会工作人员广泛开展宣传，积极动员在校大学生以乡情为纽带积极参与活动。注重调动基层团支部积极性，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通过主题团日、社团活动、总结分享会等形式，做好宣传动员、政策解读、培训指导、经验总结等工作，扩大实践活动的实效性和影响力。

（五）做好安全保障。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做好实践活动的培训指导、过程管理和安全教育。严格落实当地疫情防控管理要求，中、高风险地区不得组织开展集中性的社会实践活动，低风险地区须在条件允许下开展，做好应急预案，及时掌握、动态跟踪学生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情况，及时解决学生在社会实践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学生安全。

（六）做好总结报送。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及时做好数据统计和活动总结，将“返家乡”实践过程中涌现出的优秀典型、创新做法及时上报校团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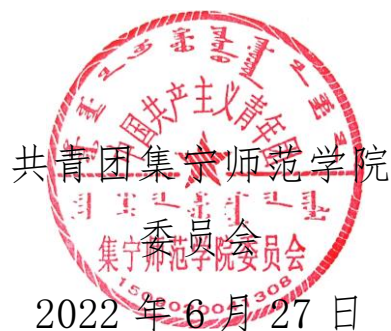
以上材料以学院为单位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报送行政楼团委 116 室，电子版报送至邮箱 jnsfxytwsxx@126.com，文件名统一以“XX 学院+2022 年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材料”命名，材料报送截止日期 9 月 1 日。

联系人：曹 晔 18247482998

赵雅君 15848172509

王 朝 13789542855

附件：全区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重点旗县（市、区）名单



附件

全区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重点旗县（市、区）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市	区县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武川县委员会	呼和浩特市	武川县
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鄂伦春自治旗委员会	呼伦贝尔市	鄂伦春自治旗
3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巴林左旗委员会	赤峰市	巴林左旗
4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正镶白旗委员会	锡林郭勒盟	正镶白旗
5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锡林浩特市委员会	锡林郭勒盟	锡林浩特市
6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科右前旗委员会	兴安盟	科右前旗
7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科右中旗委员会	兴安盟	科右中旗
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扎赉特旗委员会	兴安盟	扎赉特旗
9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库伦旗委员会	通辽市	库伦旗
1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开鲁县委员会	通辽市	开鲁县
1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化德县委员会	乌兰察布市	化德县
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商都县委员会	乌兰察布市	商都县
13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四子王旗委员会	乌兰察布市	四子王旗